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6-023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19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名。公司监事会主席陆为民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3、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923,366,217.00 元，利润总额 135,184,099.8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077,895.96 元。每股收益 0.16 元。

4、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0,077,895.96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33,966,818.94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33,966,818.94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396,681.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8,703,592.75 元，减去本期分配的 2014 年度现金股利 11,627,162.02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67,646,567.78 元。本着既能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董事会同意如下分配预案：

以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09,92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共计 14,198,460.00 元，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2015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未来经营计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5、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6、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积极完善公司法人治理体系，加大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和检查的工作力度，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中各个流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8、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度业绩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原定目标，同意确认已授予的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部分第二批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失效，以及部分激励人员不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同意注销未满足行权条件的251.09万份股票期权、回购并注销未满足解锁条件的107.61万股限制性股票。

以上第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